公司代码:603281　　公司简称:江瀚新材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江瀚新材	603281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恒	蔡永波
电话	0716-8377806	0716-8377806
办公地址	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东方大道259号	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东方大道259号
电子信箱	irm@jhsi.biz	irm@jhsi.biz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324,546,602.7	5,240,406,268.19	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973,116,575.5	4,794,004,436.08	3.74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091,780,753.58	944,975,637.01	15.54
利润总额	216,431,422.84	241,541,665.24	-10.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8,094,586.64	210,383,405.98	-1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5,278,305.69	198,693,470.27	-11.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578,182.22	264,739,190.25	-60.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5	4.16	减少0.5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57	-14.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57	-14.04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2,75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甘书官	境内自然人	10.12	37,786,403		无	
贺有华	境内自然人	9.19	34,300,476		无	
尹超	境内自然人	6.37	23,800,000		无	
甘俊	境内自然人	5.44	20,308,400		无	
陈水平	境内自然人	4.89	18,244,673		无	
王遐江	境内自然人	4.46	16,638,158		无	
谢永峰	境内自然人	4.44	16,589,000		无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其他	2.70	10,074,587		无	
付高琼	境内自然人	2.21	8,246,224		无	
贺旭峰	境内自然人	2.07	7,729,195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甘书官、甘俊父子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贺有华与实际控制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其他前十名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甘书官、甘俊父子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贺有华与实际控制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其他前十名股东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281　证券简称:江瀚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8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3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就公司拟实施的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征求公司员工意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讨论,形成以下决议:

公司拟定实施的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及员工利益的情形,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持股计划的情形。同意公司制定的《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特此公告。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3281　证券简称:江瀚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2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8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26年8月4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在董事长甘书官先生主持下召开,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2026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

同意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先认可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

同意《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先认可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2026年半年度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

同意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2026年半年度评估报告》。

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2026年半年度评估报告》。

4.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

同意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先认可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

5.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

同意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先认可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6.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

为保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具体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1,授权董事会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提名管理委员会委员候选人;

2,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

3,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4,授权董事会根据需要办理回购注销相关事宜;

5,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及的证券、资金、银行账户相关手续以及股票的购买、过户、登记、锁定、解锁、回购或出售以及本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分配的全部事宜;

6,授权董事会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本计划持有人的资格、增加持有人、持有人份额变动、已身故持有人的继承事宜,提前终止本员工持股计划及本员工持股计划终止后的清算事宜;

7,授权董事会对员工放弃认购的权益份额进行重新分配;

8,授权董事会确定因个人考核未达标而收回的份额的分配方案及对应标的股票权益的处置事宜;

9,授权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作出解释;

10,授权董事会签署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合同及协议文件;

11,若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调整或应证监会、交易所监管要求,授权董事会根据前述情况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相应修改和完善;

12,授权董事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7.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

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73,333,334元变更为人民币518,636,833元,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就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修订事宜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8.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

公司拟于2026年9月2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3281　证券简称:江瀚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6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9月2日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9月2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东方大道259号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9月2日

至2026年9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事宜。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
2	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4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6年8月18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281	江瀚新材	2026/8/26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9月1日9:00-12:00,13:00-17:00;

(二)登记地点: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东方大道259号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出席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现场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及代理人签名并加盖法人公章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1)、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等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4.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须持股东及代理人签名的书面授权委托书(附件1)、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身份证或复印件、委托人股票账户卡等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5.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登记文件原件或复印件,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

6.上述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和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交。

7.以邮寄、传真等非现场方式登记的,上述登记文件应在2026年9月1日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8.请各位参会股东,在股东登记材料上注明联系电话,方便会务人员及时与股东取得联系,避免股东登记材料出现错漏。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请参会时携带股东登记材料原件。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出示相关证件、文件并签到;

(二)出席现场会议人员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东方大道259号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434000;

联系人:蔡永波;

联系电话:0716-8377806;

传真:0716-8377812;

联系邮箱:irm@jhsi.biz。

特此公告。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9月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2	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281　证券简称:江瀚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9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6年7月16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荆州沙市支行办理1笔大额存单,于近日赎回,收回本金1,500万元,获得收益1.0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大额存单	中国建设银行荆州沙市支行	1,500	2025/7/16	2026/8/16	0.85	1,500	1.08

特此公告。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3281　证券简称:江瀚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7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及其附件《第十三号——化工》规定,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2026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单位:吨、万元

序号	产品名称	产量	销量	营业收入
1	功能性硅烷	67,456.56	65,886.36	106,109.29
2	功能性硅烷中间体	139,280.80	1,741.31	2,230.09

注:功能性硅烷中间体主要用于合成制备功能性硅烷产品,仅少量对外销售。

二、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及其同比变化幅度

单位:元/吨

序号	产品名称	本期销售均价	上年同期销售均价	同比变动比例
1	功能性硅烷	16,104.91	16,380.57	-1.68%
2	功能性硅烷中间体	12,807.00	14,327.60	-10.61%

注:上述销售均价指不含税销售价格。

三、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及其变化幅度

1.无水乙醇

报告期内,无水乙醇采购均价第一季度环比上涨1.77%,第二季度环比上涨5.40%。

2.优级氯丙烯

报告期内,优级氯丙烯采购均价第一季度环比上涨5.43%,第二季度环比上涨11.12%。

3.烯丙基缩水甘油醚

报告期内,烯丙基缩水甘油醚采购均价第一季度环比上涨14.94%,第二季度环比上涨43.16%。

4.金属硅

报告期内,金属硅采购均价第一季度环比下降1.84%,第二季度环比下降1.06%。

5.甲醇

报告期内,甲醇采购均价第一季度环比上涨0.55%,第二季度环比上涨31.36%。

四、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6年半年度公司经营情况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截至本公告日,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未披露信息。

五、风险提示

以上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参考。请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3281　证券简称:江瀚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5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瀚新材”或“公司”)于2026年8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情况

根据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本次权益分派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73,333,334元变更为人民币518,636,833元。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结合上述变更注册资本事项,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73,333,334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18,636,833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373,333,334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373,333,334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518,636,833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518,636,833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三、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就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修订事宜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8日

证券简称:江瀚新材　证券代码:603281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8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员工持股计划及其摘要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须经公司股东会批准后方可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能否获得公司股东会批准,存在不确定性。

二、有关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具体的资金来源、出资金额、预计规模和具体实施方案等属初步结果,能否完成实施,存在不确定性。

三、若员工认购资金较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无法成立的风险;若员工认购份额不足,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低于预计规模的风险。

四、股票价格受公司经营业绩、宏观经济周期、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投资者心理等多种复杂因素影响。因此,股票交易是有一定风险的投资活动,投资者对此应有充分准备。

五、本员工持股计划中有关公司业绩考核指标的描述不代表公司的业绩预测,亦不构成业绩承诺。

六、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别提示

本部分内容中的词语简称与“释义”部分保持一致。

一、《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系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瀚新材”“公司”或“本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编制。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遵循依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的原则,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强制员工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三、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对象范围为公司的董事会秘书、核心管理人员、基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骨干人员、核心技术骨干人员等(以下简称“持有人”),初始设立时总人数不超过162人,最终具体参加人数、名单将根据员工实际缴款情况确定。管理委员会可以根据认购款缴纳情况、员工变动情况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名单、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江瀚新材A股普通股股票。本员工持股计划拟持有的标的股票数量不超过250万股,约占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51,863.68万股的0.48%。

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获得公司股东会批准后,将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获得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股份的情况如下: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股份回购方案,截至2026年5月27日,公司本次回购计划已实施完毕,已通过股份回购证券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8,034,587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94%,最高成交价为27.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23.22元/股,累计成交总金额2.00亿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后,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通过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股票总数不包括员工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获得的股份、通过二级市场自行购买的股份及通过股权激励获得的股份。最终标的股票的购买情况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最终持有的股票数量以实际执行情况为准。

五、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不存在公司向持有人提供财务资助或为其贷款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第三方为员工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提供奖励、资助、补贴、兜底等安排。本员工持股计划拟筹集资金总额上限为3710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1.00元,具体份额根据实际出资缴款金额确定。

六、本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回购股份的价格为14.84元/股。在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布日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份过户期间,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派息等事宜,股票购买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七、本员工持股计划由公司自行管理。公司成立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作为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方,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或授权资产管理机构行使股东权利,公司采取了适当的风险防范和隔离措施切实维护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在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间,管理委员会可聘请相关专业机构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日常管理提供管理、咨询等服务。

八、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不超过60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

本员工持股计划授予的股票分3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授予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20个月、56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30%、30%、40%。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亦可在存续期届满后,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展期,经管理委员会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九、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应通过持有人会议行使因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表决权。

十、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财务、会计处理及其税收等问题,按有关财务制度、会计准则、税务制度规定执行。员工因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而需缴纳的相关个人所得税由员工个人自行承担。

十一、公司董事会对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审议且无异议后,公司将发出召开股东会的通知,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审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东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员工持股计划必须经公司股东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十二、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后,将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要求。

第一章 释义

江瀚新材/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	指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员工持股计划	指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
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指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指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持有人	指	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人员,即公司的董事会秘书、核心管理人员、基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骨干人员、核心技术骨干人员等
持有人会议	指	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
管理委员会	指	本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指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股票	指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锁定期	指	本员工持股计划设定的持有人归属权益的条件尚未成就,非经管委会同意所获份额不得转让或处置的期间,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
标的股票	指	本员工持股计划通过合法方式购买和持有的江瀚新材A股普通股股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指导意见》	指	《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
《自律监管指引》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1、本草案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类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

2、本草案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第二章 员工持股计划的目的和基本原则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目的

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指导意见》《自律监管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公司拟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目的在于:

(一)建立和完善员工、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

(二)有助于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积极性、创造性以及对公司的责任意识,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进一步增强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的发展活力,提高公司竞争力;

(三)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促进公司持续、健康、高效发展。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原则

(一)依法合规原则

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履行程序,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实施信息披露。任何人不得利用本员工持股计划进行内幕交易、操纵证券市场等证券欺诈行为。

(二)自愿参与原则

公司实施本员工持股计划遵循公司自主决定,员工自愿参加的原则,公司不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

(三)风险自担原则

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人盈亏自负,风险自担,与其他投资者权益平等。

第三章 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的确定依据、范围及份额分配情况

一、持有人的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指导意见》《自律监管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确定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名单。

二、持有人的范围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人员范围为认同公司企业文化、符合岗位要求的能力标准、在本岗位业绩突出、为公司发展做出重大贡献、在公司任职的以下人员:

(一)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核心管理人员;

(三)基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骨干人员、核心技术骨干人员等。

以上符合条件的员工遵循依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的原则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加的情形。

所有持有人均需在公司任职,并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

三、持有人名单及份额分配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拟筹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710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1元,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份数上限3710万份,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具体持有份额根据员工实际缴款情况确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缴款时间由公司统一通知安排。

本员工持股计划拟持有的标的股票总数合计不超过250万股,占公司当前股本总额的0.48%。

本员工持股计划初始设立时持有人的总人数预计不超过162人,其中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1人,具体参加人数根据员工实际认购情况确定。

本员工持股计划初始设立时,持有人名单及对应份额分配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拟持有份额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万股)	拟持有份额数(万份)	拟持有份额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比例
罗恒	董事会秘书	2.9355	43.56	1.17%
基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骨干人员、核心技术骨干人员(161人)		247.0645	3666.44	98.83%
合计		250	3710	100.00%

注:1、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人员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

2、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不得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持持股计划份额所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不得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3、参与对象最终认购的份额以员工实际出资金额为准。

4、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本员工持股计划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1元,员工必须认购整数倍份额。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具体持有份额数以员工最后缴纳的实际出资为准。

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按照认购份额按期、足额缴纳认购资金,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缴款时间由公司统一通知安排。持有人未按期、足额缴纳其认购资金的,则视为持有人自动丧失剩余未按期缴纳部分对应的认购权利,仅享有按期缴纳部分对应的权利,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可取消该部分权益份额授予。调整后,单个员工所持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所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不得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参加对象的最终人数、名单以及认购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份额根据员工实际缴款情况确定。

参加本持股计划的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合计持有份额占草案公告时本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不超过30%。本员工持股计划有效期内,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新增份额认购的,应当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实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四、持有人的核实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参加对象名单予以核实,并将核实情况在股东会上予以说明。公司聘请的律师对参加对象的资格等情况是否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指导意见》《自律监管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出具法律意见。

第四章 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股票来源、规模和购买价格

一、资金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和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以任何方式向持有人提供担保、担保、借贷等财务资助。

本员工持股计划拟筹集资金总额上限为3710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1.00元,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具体持有份额根据员工实际缴款情况确定。

二、股票来源

本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本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获得公司股东会批准后,将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获得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股份的情况如下: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股份回购方案,截至2026年5月27日,公司本次回购计划已实施完毕,已通过股份回购证券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803.